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资料
(长江大学党委宣传部)

中共中央办公厅
《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

2013年12月23日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全文如下。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意义和指导思想

（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任务。党的十八大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相契合，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人类文明优秀成果相承接，是我们党凝聚全党全社会价值共识作出的重要论断。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这 24 个字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供了基本遵循。面对世界范围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形势下价值观较量的新态势，面对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思想意识多元多样多变的新特点，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于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对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引领社会全面进步，对于集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强大正能量，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

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同志系列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主题，紧紧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这一目标，紧紧围绕“三个倡导”这一基本内容，注重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注重政策保障、制度规范、法律约束相衔接，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们生产生活和精神世界，激励全体人民为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而不懈奋斗。

（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坚持以下原则：坚持以人为本，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关注人们利益诉求和价值愿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坚持以理想信念为核心，抓住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在全社会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着力铸牢人们的精神支柱；坚持联系实际，区分层次和对象，加强分类指导，找准与人们思想的共鸣点、与群众利益的交汇点，做到贴近性、对象化、接地气；坚持改进创新，善于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搭建群众便于参与的平台，开辟群众乐于参与的渠道，积极推进理念创新、手段创新和基层工作创新，增强工作的吸引力感染力。

二、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

（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从小抓起、从学校

抓起。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国民教育总体规划，贯穿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各领域，落实到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各环节，覆盖到所有学校和受教育者，形成课堂教学、社会实践、校园文化多位一体的育人平台，不断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形成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活动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适应青少年身心特点和成长规律，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构建大中小学有效衔接的德育课程体系和教材体系，创新中小学德育课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完善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的教育网络，引导广大家庭和社会各方面主动配合学校教育，以良好的家庭氛围和社会风气巩固学校教育成果，形成家庭、社会与学校携手育人的强大合力。

（五）拓展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途径。注重发挥社会实践的养成作用，完善实践教育教学体系，开发实践课程和活动课程，加强实践育人基地建设，打造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高职实训基地、青少年社会实践活动基地，组织青少年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和爱心公益活动、益德益智的科研发明和创新创造活动、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和勤工俭学活动。注重发挥校园文化的熏陶作用，加强学校报刊、广播电视、网络

建设，完善校园文化活动设施，重视校园人文环境培育和周边环境整治，建设体现社会主义特点、时代特征、学校特色的校园文化。

（六）建设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坚持师德为上，完善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健全教师任职资格准入制度，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考核、聘任和评价的首要内容，形成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着重抓好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想品德课、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队伍建设。引导广大教师自觉增强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学为人师、行为世范，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三、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到经济发展实践和社会治理中

（七）确立经济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出台经济社会政策和重大改革措施，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要遵循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做到讲社会责任、讲社会效益，讲守法经营、讲公平竞争、讲诚信守约，形成有利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政策导向、利益机制和社会环境。与人们生产生活和现实利益密切相关的具体政策措施，要注重经济行为和价值导向有机统一，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机统一，实现市场经济和道德建设良性互动。建立完善相应的政策评估和纠偏机制，防止出现具体政策措施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背离的现象。

（八）法律法规是推广社会主流价值的重要保证。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到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实践中，落实到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和依法治理各个方面，用法律的权威来增强人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厉行法治，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捍卫宪法和法律尊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培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社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注重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关要求上升为具体法律规定，充分发挥法律的规范、引导、保障、促进作用，形成有利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法治环境。

（九）要把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融入制度建设和治理工作中，形成科学有效的诉求表达机制、利益协调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最大限度增进社会和谐。创新社会治理，完善激励机制，褒奖善行义举，实现治理效能与道德提升相互促进，形成好人好报、恩将德报的正向效应。完善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强化规章制度实施力度，在日常治理中鲜明彰显社会主流价值，使正确行

为得到鼓励、错误行为受到谴责。

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

(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社会思潮、凝聚社会共识。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不断增强人们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坚定全社会全面深化改革的意志和决心。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教育纳入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纳入各级党委讲师团经常性宣讲内容。深入研究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深刻解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为实践发展提供学理支撑。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发挥国家社科基金的导向带动作用,推出更多有分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加强社会思潮动态分析,强化社会热点难点问题的正面引导,在尊重差异中扩大社会认同,在包容多样中形成思想共识。严格社团、讲座、论坛、研讨会、报告会的管理。

(十一)新闻媒体要发挥传播社会主流价值的主渠道作用。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日常形势宣传、成就宣传、主题宣传、典型宣传、热点引导和舆论监督中,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不断巩固壮大积极健康向上的主流思想舆论。党报党刊、通讯社、

电台电视台要拿出重要版面时段、推出专栏专题，出版社要推出专项出版，运用新闻报道、言论评论、访谈节目、专题节目和各类出版物等形式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都市类、行业类媒体要增强传播主流价值的社会责任，积极发挥自身优势，适应分众化特点，多联系群众身边事例，多运用大众化语言，在生动活泼的宣传报道中引导人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传播媒介管理，不为错误观点提供传播渠道。新闻出版单位和从业人员要强化行业自律，切实增强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责任意识和能力，将个人道德修养作为从业资格考评重要内容。

（十二）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网上传播阵地。适应互联网快速发展形势，善于运用网络传播规律，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网络宣传、网络文化、网络服务中，用正面声音和先进文化占领网络阵地。做大做强重点新闻网站，发挥主要商业网站建设性作用，形成良好的网上舆论环境，集聚网上舆论引导合力。做好重大信息网上发布，回应网民关切，主动有效进行网上引导。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当代文化精品网络化传播，创作适于新兴媒体传播、格调健康的网络文化作品。依法加强网络社会管理，加强对网络新技术新应用的管理，推进网络法制建设，规范网上信息传播秩序，整治网络淫秽色情和低俗信息，打击网络谣言和违法犯罪，使网络空间清朗起来。

（十三）发挥精神文化产品育人化人的重要功能。一切文化产品、文化服务和文化活动，都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积极人生追求、高尚思想境界和健康生活情趣。提升文化产品的思想品格和艺术品位，用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的优秀作品，弘扬真善美，贬斥假恶丑。加强对新型文化业态、文化样式的引导，让不同类型文化产品都成为弘扬社会主流价值的生动载体。加大对优秀文化产品的推广力度，开展优秀文化产品展演展映展播活动、经典作品阅读观看活动。完善文化产品评价体系，坚持文艺评论评奖的正确价值取向。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均等优质的文化产品，开展多姿多彩的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五、开展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活动

（十四）广泛开展道德实践活动。以诚信建设为重点，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形成修身律己、崇德向善、礼让宽容的道德风尚。大力宣传先进典型，评选表彰道德模范，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风气。在国家博物馆设立英模陈列馆。深化公民道德宣传日活动，组织道德论坛、道德讲堂、道德修身等活动。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完善企业和个人信用记录，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加大对失信

行为的约束和惩戒力度，在全社会广泛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氛围。把开展道德实践活动与培育廉洁价值理念相结合，营造崇尚廉洁、鄙弃贪腐的良好社会风尚。

（十五）深化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学雷锋实践活动，采取措施推动学雷锋活动常态化。以城乡社区为重点，以相互关爱、服务社会为主题，围绕扶贫济困、应急救援、大型活动、环境保护等方面，围绕空巢老人、留守妇女儿童、困难职工、残疾人等群体，组织开展各类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形成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社会风气。把学雷锋和志愿服务结合起来，建立健全志愿服务制度，完善激励机制和政策法规保障机制，把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做到基层、做到社区、做进家庭。

（十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各类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要在突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思想内涵上求实效。推进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等创建活动，开展全民阅读活动，不断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广泛开展美丽中国建设宣传教育。开展礼节礼仪教育，在重要场所和重要活动中悬挂国旗、奏唱国歌，在学校开学、学生毕业时举行庄重简朴的典礼，完善重大灾难哀悼纪念活动，使礼节礼仪成为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方式。加强对公民文明旅游的宣传教育、规范

约束和社会监督，增强公民旅游的文明意识。

（十七）发挥优秀传统文化怡情养志、涵育文明的重要作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包含着中华民族最根本的精神基因，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建设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大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对优秀传统文化思想价值的挖掘，梳理和萃取中华文化中的思想精华，作出通俗易懂的当代表达，赋予新的时代内涵，使之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相适应，让优秀传统文化在新的时代条件下不断发扬光大。重视民族传统节日的思想熏陶和文化教育功能，丰富民族传统节日的文化内涵，开展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活动，培育特色鲜明、气氛浓郁的节日文化。增加国民教育中优秀传统文化课程内容，分阶段有序推进学校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开展移风易俗，创新民俗文化样式，形成与历史文化传统相承接、与时代发展相一致的新民俗。

（十八）发挥重要节庆日传播社会主流价值的独特优势。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加强对革命传统文化时代价值的阐发，发扬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挖掘各种重要节庆日、纪念日蕴藏的丰富教育资源，利用五四、七一、八一、十一等政治性节日，三八、五一、六一

等国际性节日，党史国史上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纪念日等，举办庄严庄重、内涵丰富的群众性庆祝和纪念活动。利用党和国家成功举办大事、妥善应对难事的时机，因势利导地开展各类教育活动。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形成实体展馆与网上展馆相结合、涵盖各个历史时期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体系。推进公共博物馆、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科技馆等免费开放，积极发展红色旅游。

（十九）运用公益广告传播社会主流价值、引领文明风尚。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公益广告的选题规划和内容创意，形成公益广告传播先进文化、传扬新风正气的强大声势。加大公益广告刊播力度，广播电视、报纸期刊要拿出黄金时段、重要版面和显著位置，持续刊播公益广告。互联网和手机媒体要发挥传输快捷、覆盖广泛的优势，运用多种方式扩大公益广告的影响力。社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要在适当位置悬挂张贴公益广告。各类公益广告要注重导向鲜明、富有内涵、引人向上，注重形式多样、品位高雅、创意新颖，体现时代感厚重感，增强传播力感染力。

六、加强对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组织领导

（二十）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性，把这项任务摆上重要位置，把握方向，制定政策，营造环境，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体现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领域，推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实际工作融为一体、相互促进。建立健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加强组织实施，加强督促落实，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党的基层组织要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方面，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筑牢社会和谐的精神纽带，打牢党执政的思想基础。

（二十一）党员、干部要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模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带好头，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为民、务实、清廉，以人格力量感召群众、引领风尚。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着力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加强党性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以优良党风促政风带民风。加强道德建设，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保持高洁生活情趣，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

（二十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坚持全党动手、全社会参与，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各领域的行政管理、行业管理和社会管理结合起来，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党政各部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共同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的良好局面。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制，明确任务分工，完善工作措施。重视发挥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的重要作用，支持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各项工作。加强同知识界的联系，引导知识分子用正确观点阐释和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委宣传部门要切实担负起组织指导、协调推进的重要职责，积极会同有关部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十三）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任务落实到基层。城乡基层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流价值的重要依托，农村、企业、社区、机关、学校等基层单位要重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和践行，使之融入基层党组织建设、基层政权建设中，融入城乡居民自治中，融入人们生产生活和工作学习中，努力实现全覆盖，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转化为社会群体意识和人们自觉行动。充分发挥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的主力军作用，发

挥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发挥青少年的生力军作用，发挥社会公众人物的示范作用，发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积极作用，形成人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景象。（新华网北京 12 月 23 日电）

关于印发《湖北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实施意见》的通知

发布单位：湖北省政府时间：2014-04-14

各高等学校：

现将《湖北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校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湖北省委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湖北省教育厅

2014 年 4 月 9 日

湖北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中办发〔2013〕24 号）精神，在全省高校大力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全过程。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实现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提供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

2、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师生主体地位，关注师生利益诉求和价值愿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坚持以理想信念为核心，抓住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打牢师生共同的思想基础；坚持联系实际，分类指导，做到贴近性、对象化、接地气；坚持改进创新，运用师生喜闻乐见的方式，搭建平台，开辟渠道，增强吸引力、感染力和针对性、有效性。

二、实施要点

（一）加强思想理论武装

3、加强课堂主阵地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教材建设和思政课讲授内容，积极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进”工作。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计划”，提高教学质量。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专业课教学，着力向学生传授正确的认识论和科学的方法论。

4、加强学习型组织建设。抓好高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活动，在每年的8次集中学习，专题安排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学习研讨不少于一次，中心组成员每人每年撰写一篇以上专题学习文章。健全基层单位理论学习制度，着力推动基层学习型组织建设，带动师生的理论学习活动深入、深化。

5、加强教育平台建设。开展“走进高校、走上讲台、走进心灵”活动，每校每年集中一个时间段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讲月”活动，邀请省领导和专家学者到学校作专题学习报告或互动交流活动。每所高校建设一个“道德讲堂”，每学期组织一次道德修身活动，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基本内容，每学年选定一个主题组织一次道德论坛。

6、加强专项理论与实践研究。发挥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势，在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中专门设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研究项目，依托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平台，推出一

批高质量应用成果。

（二）深化实践育人工作

7、强化实践教育教学环节。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人文社会科学类本科专业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15%、理工农医类本科专业不少于 25%、高职高专类专业不少于 50%，师范类学生教育实践不少于一个学期，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少于半年。深入开展国防教育，加强军事理论教学，提高军事训练质量。坚持社会实践与专业学习、就业创业相结合，组织大学生开展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社会实践活动，每个本科生在学期间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时间累计应不少于 4 周，研究生、高职高专学生不少于 2 周，每个学生在学期间要至少参加一次社会调查，撰写一篇调查报告，高校可对社会实践活动给予相应学分。建设培育一批社会实践基地、传统教育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实现校地资源共建共享，建立在校学生免费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图书馆的长效机制。

8、组织主题教育活动。紧扣“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节水、节电、节粮”、“中国梦·我的梦”开展主题教育，实施“中华美德微博微信传递行动”。以“文明宿舍”建设为切入点

抓好文明创建，组织学生“文明礼仪队”、“学雷锋小组”上街道、进社区示范实践。组织学生在节假日开展“三下乡”等志愿服务活动，打造一批品牌志愿服务团队。开展孝敬教育，举办“孝老爱亲、善待同学”主题班会、“孝心传递”书信感恩活动，打造大学生爱心团队，定期到福利院、养老院义务服务。开展以诚信为主题的教育实践活动，试点“无人监考”模式，将学生诚信表现纪实性写进成长记录，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有效机制。

9、推进“两访两创”活动。学校和学院中层以上领导干部访谈所有教师，教师访谈所有学生，创基层党建工作先进，创教育事业发展先进。坚持以增进干群感情、师生感情、实际问题为导向凝练主题，强化督导巡视，切实解决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推动高校干部转作风，争做好干部；教师转师风，争做好教师；学生转学风，争做好学生。

（三）提升文化引领功能

10、增强优秀文化涵养道德的功能。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统筹指导开展“延安精神进校园”、“廉政文化进校园”，定期组织延安精神报告会、廉政文化作品展示。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高雅艺术进校园”，推进建立“大学生艺术讲堂”，定期举办艺术讲座、艺术展演。结合全民阅读活动，开展“读一本

好书”、“看一部中华经典著作”活动，建设“经典诵读”沙龙。坚持每年评选优秀校园文化成果，给予奖励。

11、培育文明礼仪文化。在党和国家重大节日、国际重大节日，组织师生举行庆祝和纪念活动。坚持在重大节点、重要场合升国旗、唱国歌，在学校开学、学生毕业时举行庄重简朴的典礼，在春节、清明节、端午节等中国传统节日组织文化实践活动，使礼节礼仪成为培育师生主流价值的重要方式。加强对师生文明旅游的宣传教育、规范约束和管理监督，增强师生旅游的文明意识。

12、推进网络文化建设。实施“中国大学生在线引领工程”、“易班推广行动计划”，构建学生互动社区，打造高校“百佳网站”和综合网站、专题网站、博客、微博“四个十佳”。坚持用正面声音和先进文化占领网络阵地，实现理论学习网上有指导、热点问题网上有引导、先进典型网上有报道、互动交流网上有渠道、学习生活网上有督导。不断加强校园网络文化建设和管理，营造文明健康、积极向上的网络育人环境。

（四）强化先进典型示范

13、加强先进典型培育和选树工作。基于信得过、看得懂、学得到，以推举“湖北好人”等方式大力在高校选树先进典型。

既发现一般典型、培育重大典型，又关注凡人善举，打造新的“群星方阵”，持续放大“群星效应”。建立高校先进典型数据库，构建发现培育典型、宣传学习典型、关心关爱典型的长效机制。

14、开展学习道德楷模的活动。坚持开展“道德模范高校巡讲”、“优秀女性高校巡讲”、“助残圆梦高校行”，以及本校先进模范事迹宣讲，让身边人讲述身边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传递好人好报、恩将德报的正能量，在生动活泼的宣讲中引导师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5、做好先进典型人物事迹传播。注重总结、挖掘、凝练先进典型事迹，编写启人心扉，可学易学的事迹读本。继续组编《美丽的青春故事——湖北高校大学生先进典型事迹选萃》、《立德树人系列·“十佳辅导员、十佳班主任、十佳思政课教师”先进事迹纪实》，利用多种传播渠道和传播形式广泛宣传先进典型事迹。

（五）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16、建设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坚持师德为上，深入实施《湖北高校教师“十倡导十禁止”师德行为规范》。健全教师任职资格准入制度，把思想政治素质、思想道德品质作为教师从教的必备和首要条件。加强师资培训工作，把学术道德

和学术规范作为教师培训尤其是新教师岗前培训的必修内容，深入开展学风建设和宣讲，形成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长效机制。加强青年教师思想政治教育，不定期举办专题培训班。健全教师荣誉制度，表彰优秀教师，培育师德楷模。

17、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选优配强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提高党建和学术“双带头人”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比例。按照 1: 200 比例配备辅导员，基于职业化和专业化推进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建设。按 1: 350-400 比例配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构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计划”，开展“高校思政课教师垄上行”活动，组织田野调查、农户访谈，提高教育教学实效。着力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骨干研修，省级年规模达到 3000 人次以上。坚持每两年评选一次高校“十佳辅导员”、“十佳班主任”、“十佳思政课教师”。

18、严格师德师风考核管理。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聘任、名师评选、人才遴选、评优奖励等的首要依据。坚持交叉听课、相互评课教学督导制度，及时预警纠偏。探索建立教师退出机制，对师德表现不佳的教师要及时教育劝诫，经教育劝诫仍不改正的，要严肃处理。对有严重失德行为、影响恶劣者，要依法依规撤销其教师资格并予以解聘。

三、组织保障

19、加强组织领导。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负责全省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领导、指导，将之作为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核心内容，加强制度设计。各高校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运行格局，健全两条线（部门一条线、院系一条线）和三级（学校、院系、班级）管理及推进机制。

20、加强评估考核。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制订考评办法，对全省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年度绩效进行评估考核，并予通报。建立定点定期研判机制，发挥高校党建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巡视组作用，开展过程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排查问题，藉此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实行联动机制，将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绩效纳入学校文明创建等评估考核体系。